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6-0001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6-00013号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3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09月08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988,706股，发行价格17.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999,983.26元，扣除不含税的各项发行费用3,640,555.3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0,359,427.94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09月09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77号《验资报告》。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28,899,779.18元，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238,432.78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1,698,081.54元。

####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度，本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1,715,650.02元，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19,870.00元，募集资金账户结余资金2,301.57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并对募集资金账户进行销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0.00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2年3月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5年9月，公司全面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20年7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开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9月16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符合要求，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南昌康富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符合要求，四方监管协议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元)	用途	使用状态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317090029200562865	0.00	用于12~3000kW新能源电机及船电集成系统制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利息借款	已注销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34050175640800001621	0.00		已注销
南昌康富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50020188000676551	0.00		已注销
合计			0.0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035.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1.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61.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600.00	17,600.00		17,6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有息借款	否	8,400.00	8,400.00		8,4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3000kW 新能源电机及船电集成系统制造项目	否	9,035.94	9,035.94	2,171.57	9,061.55	100.28	2023 年 4 季度	详见注释	详见注释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035.94	35,035.94	2,171.57	35,061.55	100.07	---	---	---	---
合计		35,035.94	35,035.94	2,171.57	35,061.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3000kW 新能源电机及船电集成系统制造项目较预期计划有所延迟，主要系项目建筑工程分两期建设，二期建设受大环境影响，工程多次停工，建设进度比预期计划滞后较多。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 11,084.9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21】第 6-10002 号《审核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完成了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2~3000kW 新能源电机及船电集成系统制造项目主体已完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投入生产，未产生效益。